

广东春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2日收到董事兼副总经理王建春递交的辞职报告。该辞职董事兼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王建春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 辞职原因

个人原因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王建春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在此之前王建春先生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王建春先生辞去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后，其分管的工作将交由其他专业人士开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在新任

董事就任前，王建春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建春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董事王建春的《辞职报告》

广东春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